

約翰福音第十三章

【本章段落】

- 1、耶穌為門徒洗腳（1~17 節）
- 2、耶穌預告自己將被出賣（18~30 節）
- 3、耶穌賜給門徒一條新命令（31~35 節）
- 4、耶穌預告彼得會三次不認祂（36~38 節）

從本章的 31 節起，直到十七章的末了，是耶穌帶著無比的愛，給門徒的臨別訓詞和禱告；內容非常豐富寶貴，所以我們當時時誦讀，反覆默想；用愛主的愛來將這一番話語，如同一袋馨香沒藥，珍藏在心懷裏。

【耶穌為門徒洗腳 1~17 節】

時間：逾越節以前（1 節）吃晚飯的時候（2 節），乍看似乎與符類福音所記「除酵節的第一天，就是宰逾越羊羔的那一天」（可 14:12）不同日子；但從所記述的事來看，耶穌為門徒洗腳的事，應該就是在吃逾越節的晚餐時發生的，可能就在耶穌設立聖餐禮之前。在這個筵席裏，耶穌作了以下幾件事：設立聖餐禮；為門徒洗腳；預告門徒當中有一位要出賣祂；預言彼得要三次否認主。

地點：是某個人家的客房，是擺設整齊的一間大樓。本福音書首十二章記載耶穌三年多在猶太，撒瑪利亞各城，並曠野，海邊，會堂，聖殿等處的事跡；但十三到十七章這五章，卻只記載在此樓上幾個小時的事；首十二章記耶穌與猶太眾人，各等的門徒，以及聽道者，旁觀者，和反對者交接的言行，這五章卻只記耶穌辭別使徒的言行。

原因：猶太人因穿涼鞋，走路的時候腳上就容易沾著塵土，所以他們一到家，就脫鞋洗腳。大戶人家宴客時，都有僕人為客人洗腳，因為無論是家主，是客人，坐下吃飯時，都不穿鞋，而且側坐。耶穌當天與門徒一起吃逾越節的晚餐，並沒有別人與他們一處；門徒既彼此爭論誰為大（路 22:24）當然不會有人願意起來，如同僕人般為眾人洗腳。耶穌為門徒洗腳，一方面是應著當下一個實際的需要，一方面是要以身作則，教導他們彼此謙卑服事的功課；同時約翰說，這是耶穌「既然愛世間屬自己的人，就愛他們到底。」之舉。

目的：一則指示門徒一個屬靈的原則：我們雖然藉著重生的洗，已經蒙寶血洗淨眾罪孽；但活在世上，難免會沾染世俗和犯罪，所以要常常到主面前，讓耶穌一次又一次地用水藉著道洗淨我們，使我們成為聖潔（弗 5:26）。也因此，當彼得因不明白主洗腳的意義，就深覺不配而不肯讓耶穌洗他腳時，耶穌對他說：「我若不洗你，你就與我無分。」（8 節）此處的無分，應該不是指無分於救恩，比較可能是指無分基督的生命和事工。

二則給門徒立彼此謙卑服事的榜樣：我是你們的主，你們的夫子，尚且洗你們的腳，你們也當彼此洗腳。我給你們作了榜樣，叫你們照著我向你們所作的去作。（14~15 節）

動力：耶穌怎麼能俯就卑微到這個地步呢？約翰告訴我們，耶穌的動力源自兩個「知道」；一· 知道自己離世歸父的時候到了，所以要掌握最後的機會向門徒顯示，祂對他們的愛的極致。祂既愛世間屬自己的人，就愛他們到底。（1 節）二· 知道父已將萬有交在祂手裏，且知道自己是從神出來的，

又要到父那裏去（3節）。耶穌深知自己位份的尊貴，不怕因作卑微的事而被輕視。很多人愛擺架子，要人伺候，是因唯恐別人瞧不起他們。所以一個自我形像有問題，就是不能自我肯定的人，很難謙卑地如同僕人般服事他人。

1 節 耶穌知道自己離世歸父的時候到了。耶穌視死為「離世歸父」，這正是我們應該有的生死觀。

1 節 祂既愛世間屬自己的人 耶穌以門徒為「世間屬自己的人」，我們是否也如此自我認定呢？無論你周遭的人肯定你，或鄙視你，讓我們常對自己說：「我是屬於耶穌的人。」

4~5 節 就離席站起來，脫了衣服，拿一條手巾束腰；隨後把水倒在盆裏，就洗門徒的腳，並用自己所束的手巾擦乾。這是耶穌「虛己，取了奴僕的形像」的最真實寫照，同時也落實了祂對門徒的勸導：「你們中間誰願為大，就必作你們的用人；誰願為首，就必作你們的僕人。正如人子來，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，並且要捨命，作多人的贖價。」（太 20:26~28 節）。這兩節，約翰將耶穌作奴僕的形像和動作寫得如此生動鮮明，一定是因銘刻在心，永誌不忘，且成為他終生謙卑服事人的動力。

10 節 凡洗過澡的人，可比因信靠主耶穌得了重生，被主寶血洗淨稱義的人。你們是乾淨的 耶穌這話不是指他們身體的乾淨，而是指他們的靈命。怎麼洗乾淨的呢？就是藉著耶穌的道：

現在你們因我講給你們的道，已經乾淨了。（約 15:3）

因為你所賜給我的道，我已賜給他們；你們也領受了，又確實知道，我是從你出來的，並且信你差了我來。（約 17:8）

16 節 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，僕人不能大於主人；差人也不能大於差他的人。耶穌言下之意是，如果我身為你們的夫子，你們的主，都能為你們洗腳；這樣，你們彼此洗腳有什麼不可呢？

17 節 你們既知道這事，若是去行就有福了。注意本節的次序：知道—去行—有福；可見基督裏的快樂不是來自聽道，而是行道。為此，雅各警誡我們：「只是你們要行道，不要單單聽道，自己欺哄自己。」（雅 1:22）

【預告自己將被出賣 18~30 節】探討題：

一・耶穌為什麼要多次預言有人要出賣祂？

首先是為了猶大，想要藉此喚醒他的良心，使他悔改。其次，就是為自己的即將遭害，堅固門徒的信心，也就是耶穌在此所說的：「如今事情還沒有成就，我要先告訴你們，叫你們到事情成就的時候，可以信我是基督。」（19 節）耶穌要門徒知道，祂既能預知此事，就表示仇敵的伎倆早就被祂摸透了。因此當被捉拿，被釘死，彷彿落在仇敵的手中任憑宰割時，門徒若想起這番預告的話，就可以相信耶穌是基督，是穩操勝算，全盤掌控的神。

二・為什麼猶大吃了耶穌遞給他的餅之後，撒但就入了他的心？撒但入了他的心，和 2 節所說：「魔鬼已經將賣耶穌的意思，放在猶大的心裏。」意思上有沒有不同？

在猶大接受耶穌的餅以前，雖然魔鬼慾意他去出賣耶穌（將賣耶穌的意思，放在他心裏。）但那時，他若肯因著耶穌為他洗腳和蘸餅，所流露出來的愛而悔改，還是可以拒絕魔鬼的引誘；但是當他耗盡了耶穌的恩典，還是硬著心不悔改，撒但就得以進入他的心，完全掌控他，從此他就失去了回轉的能力和機會。約翰早在第二章就說過：「耶穌知道萬人，也用不著誰見證人怎樣，因他知道人心裏所存的。」（2:24~25）當然這時他也知道猶大是不可能回頭了，所以便對他說：「你所作的，快作吧！」

三．為什麼一個列在十二使徒中的猶大，最後會讓撒但入了他的心呢？猶大的破口在那裏？我們可以從他的敗落得什麼警誡？

猶大為三十兩銀子賣主，顯然貪婪是他敗落的主要原因，耶穌在祂的教訓中，一再警戒貪財之心（太 6:19~24;13:22; 可 10:25; 路 12:15~21,33;16:11~13），必然也是為著猶大；想一想猶大所承受的是何等的厚恩：猶大列於十二使徒之中，當耶穌差遣門徒兩個兩個出去，猶大也在其中，有分於所賜的醫病趕鬼之權柄；耶穌將父所賜給祂的道一一傳給十二使徒，猶大也都在場聆聽。甚至耶穌為門徒洗腳之愛，聖餐禮的設定，以及許多惟有十二使徒才得以聽見的天國的道理，猶大一樣都沒漏掉；然而因著貪婪的惡慾，這一切豐厚的恩典，猶大都徒然領受了！論到那些已經蒙了光照，嘗過天恩的滋味，又於聖靈有分，並嘗過神善道的滋味，覺悟來世權能的人，若是離棄道理，就不能叫他重新懊悔了；因為他們把神的兒子重釘十字架，明明的羞辱祂。就如一塊田，吃過屢次下的雨水，生長菜蔬，合乎耕種的人用，就從神得福；若長荊棘和蒺藜，必被廢棄，近於咒詛，結局就是焚燒。」（來 6:4~8）希伯來書作者所警誡的，正是以猶大為代表的信徒。

20 節 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：有人接待我所差遣的，就是接待我；接待我，就是接待那差遣我的。這是耶穌一再強調的真理（另參照 太 10:40；可 9:37；路 10:16）。就是父與子如何地合而為一，我們也與耶穌命脈相連，禍福與共；同時耶穌不僅不以稱我們為祂的弟兄為恥，祂甚至主動來與我們認同。

31~32 節 他既出去，耶穌就說：「如今人子得了榮耀，神在人子身上也得了榮耀。神要因自己榮耀人子，並且要快快的榮耀祂。」

「他既出去」從本章 31 節到 17 章的末了，耶穌對門徒的臨別訓詞和禱告，都是等到猶大離開了才開始的。這就如不愛祂，不遵守祂道的人，耶穌必不向他們顯現，也不與他們同住（約 14:22~24）。這番寶貴的訓言和禱告，是靈，是生命，是主存留給那些真實愛祂，跟隨祂到底之人的屬靈珍寶。凡渴望讀經有亮光的人，都當明白「愛主，緊緊跟隨主」是使我們得著屬天啟示的首要條件。

如今人子得了榮耀，神在人子身上也得了榮耀 耶穌按著神的旨意上十字架，一面是自己得了榮耀，一面也榮耀了神；可見「得著從神來的榮耀」和「榮耀神」永遠是一體的兩面，我們所作的任何事，只要能叫神得榮耀的，也必能使我們得著榮耀；反之，叫神受羞辱的，也必然使我們至終受羞辱。

神要因自己榮耀人子 指神使耶穌從死裏復活，以大能顯明祂是神的兒子（羅 1:4）並且將祂升為至高，又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，叫一切在天上的，地上的，和地底下的，因耶穌的名，無不屈膝，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。（腓 2:9~11）

要快快的榮耀祂 正如希伯來書作者所述說的：「祂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，就輕看羞辱，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，便坐在神寶座的右邊。」（來 12:2）雖然即將臨到耶穌的，是十字架的苦杯，但耶穌的眼目卻越過十字架的羞辱和苦難，定睛在那如影隨形而來的榮耀。保羅為福音受盡艱辛而無悔，因為他也是就永恆的果效來比照今生的苦難：「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，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，永遠的榮耀。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，乃是顧念所不見的；因為所看見的是暫時的，所不見的是永遠的。」（林後 4:17~18）

【主賜給門徒一條新命令 34~35 節】默想題：

為什麼耶穌說「彼此相愛」是一條新命令？為什麼「彼此相愛」是作主門徒的標誌？你，我身上

有沒有這個榮美的標誌？耶穌要門徒彼此洗腳，又要門徒彼此相愛，彼此洗腳和這條新命令有沒有關連？

* 在舊約裏，神給以色列百姓的命令是「要愛人如己」（利 19:18）；如今耶穌給門徒的新命令是「你們要彼此相愛；我怎樣愛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相愛」從舊約到新約，神的心意都是一樣的，就是要我們彼此相愛；但準則不一樣，舊約，神要我們照著愛自己的程度來愛人；新約，耶穌要我們照著祂愛我們的程度來彼此相愛。在舊約時代，耶穌十字架的愛尚未顯明，聖靈也還沒賜下，愛人如己是一條要靠自己力量來遵守的誠命；但如今，耶穌已為我們道成肉身，又藉著講道，行神蹟，為門徒洗腳，為罪人被釘十架…將祂無比的大愛，源源不絕的向我們顯明；又藉著所賜的聖靈，將愛的源頭也賜給了我們。所以祂要我們彼此相愛，不僅愛的程度提高了，就愛的動力而言，舊約的以色列百姓與新約聖徒，更是不可同日而語；因我們不是在律法之下，乃在恩典之下。

* 一個人能否遵行這條新命令，關鍵在於他對耶穌捨己的愛，有沒有一個真實的看見和領受。因此，保羅受聖靈感動，屈膝在父面前眾聖徒代求，「求祂按著祂豐盛的榮耀，藉著祂的靈，叫你們心裏的力量剛強起來；使基督因你們的信，住在你們心裏，叫你們的愛心，有根有基，能以和眾聖徒一同明白基督的愛，是何等長闊高深，並知道這愛是過於人所能測度的，便叫神一切所充滿的，充滿了你們。」（弗 3:14~19）

* 小子們！我還有不多的時候與你們同在；後來你們要找我，但我所去的地方，你們不能到。這話我曾對猶太人說過，如今也照樣對你們說。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，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。

(33~34 節) 注意耶穌在這裏，稱呼門徒「小子們」，(或譯「孩子們」)，其口氣何等溫柔慈祥，就好像一位即將出遠門的母親，帶著滿懷的離情，無限溫柔地囑咐獨自留在家裏的孩子們：「媽媽不在家的時候，你們不可爭吵，要格外地彼此相愛。」在這之前，有三年多的時間，耶穌與門徒同進同出，形影不離；在那些日子裏，耶穌諄諄教誨他們，保守他們，當他們彼此有爭論的時候，祂就開導他們，但如今耶穌要暫時離開他們了，怎麼辦呢？耶穌要他們用真誠彼此相愛的心，來度耶穌不在身邊的日子。彼得明白，耶穌這個命令不是只給那十一個使徒，也是給世世代代所有等候主來的人，所以論到萬物的結局近了時，他也再次提醒我們：「最要緊的，是彼此切實相愛；因為愛能遮掩許多的罪。」（彼前 4:8）

【耶穌預告彼得將三次不認祂 36~38 節】 參照太 26:31~35；可 14:27~31；路 22:31~34

思考題：

* **為什麼彼得雖得著了耶穌的警告，還是軟弱跌倒？**

- 1、他太自信了：「眾人雖然跌倒，我總不能…我就是必須和你同死，也總不能不認你。」（可 14:29，31）難怪保羅要警誡我們：「所以，自己以為站得穩的，須要謹慎，免得跌倒。」（林前 10:12）
- 2、他疏於儆醒禱告。在客西馬尼園，雖然耶穌勸勉他們：「總要儆醒禱告，免得入了迷惑；你們心靈固然願意，肉體卻軟弱了。」他與其他兩個門徒還是睡著了。（可 14:37~40）
- 3、當人來捉拿耶穌時，他憑血氣行事，沒徵得耶穌同意，就拔刀傷人。（路 22:49~50）這是他入了迷惑的第一步，下一步就是連在僕婢面前，都沒勇氣承認耶穌是他的主。

* **為什麼耶穌要預告彼得三次不認祂？有什麼作用？**

就是路加福音所特別記載的：主又說：西門！西門！撒但想要得著你們，好篩你們像篩麥子一樣；但我已經為你們祈求，叫你不至於失了信心，你回頭以後，要堅固你的弟兄。所以耶穌的預言不僅給彼得一個悔改的機會，也扶持了他的信心，不至懊悔太過，以致沉淪。

耶穌臨別贈言概要 (13:31~16:33)

一・如何讀這段話，最能使我們得造就

- 1、本福音書 13 章 31 節到 16 章 33 節，是耶穌給門徒的臨別贈言，十七章則是耶穌臨別的禱告。這幾章情深意切，內容綿延相連，如同耶穌的裏衣「沒有縫兒，是上下一片織成的」，所以我們讀的時候，最好也將這四章多的聖經，當作完整不可分割的段落，一氣呵成地讀完它，而且要用愛耶穌的心腸來來回回多讀幾遍。
- 2、耶穌對門徒說這一番話，是帶著極其深摯的情意，所以我們讀的時候，要祈求聖靈的開啟，使我們能用細膩的心去體會耶穌的情感。切忌將耶穌這番從肺腑湧流出來的叮嚀與安慰，當作冰冷的神學來剖析！
- 3、我們讀的時候要切記一點，就是耶穌這番話，固然是對當時在祂身旁的十一個使徒說的，但也是對世世代代的信徒說的；(祂在十七章的禱告裏提到：「我不但為這些人祈求，也為那些因他們的話信我的人祈求。」)；所以我們讀的時候，要讀到跟自己有關係，讀到生命與耶穌相連。
- 4、讀這幾章時，請留意以下幾件事：

- * 耶穌給門徒的臨別贈言有那些重點？有那些應許？
- * 門徒因耶穌一再提到祂將離去而憂愁，耶穌如何安慰他們？
- * 耶穌預告門徒甚麼事？為什麼祂要預先告訴他們這些事？
- * 耶穌怎麼跟門徒介紹聖靈？
- * 耶穌將跟門徒進入一個怎樣的新關係裏？

二・耶穌臨別，特別對門徒交代那些事？

- 1、一再叮嚀他們要彼此相愛，像祂愛他們一樣。(13:34~35；15:12,17) 以前眾人認出他們是耶穌的門徒，因為看見他們常與耶穌同在；但從今以後，眾人要因看見他們切實的彼此相愛，而認出他們是耶穌的門徒。
- 2、還有不多時候，耶穌就要離開他們，到一個雖然他們現在還不能到，但以後卻要跟祂去的地方(13:33,36；14:3,28)。因此等不多時，門徒就不再見耶穌；但再等不多時，門徒仍要見祂。(14:18~19,28；16:16~22)
- 3、耶穌向門徒確保離別只是短暫的，並且離別對門徒是有大益處的：
 - * 耶穌去是到父的家裏為門徒預備地方；等預備好了，就必再來接門徒到祂那裏去，使他們永遠與祂同在(14:1~4)。
 - * 耶穌去了，就會為門徒求父，父就因耶穌的名賜下另一個保惠師，就是真理的聖靈；叫祂常與門徒同在，又要住在門徒裏面。(14:16~17)
 - * 祂往父那裏去，門徒若愛祂，就當為祂喜樂，因為父比祂大。(14:28) 並且從此以後，門徒奉耶穌的名無論求甚麼，耶穌必為他們成就，因此門徒要作比耶穌所作的更大的事，叫父因兒子得榮耀。(14:12~14)，門徒也要因此得著滿足的喜樂。(16:24)
- 4、預告聖靈的降臨和祂的工作(14:16~17,26；15:26；16:7~14)
 - * 父因著復活升天之耶穌的祈求，要賜下另一位保惠師給所有愛耶穌，遵守祂命令的人（參考徒 5:32），就是真理的聖靈(14:15~16)。

- * 聖靈保惠師是世人不能接受的，因為不見祂，也不認識祂；但門徒卻認識祂，因祂常與門徒同在，也要住在門徒裏面，永遠與他們同在（14:17）。
- * 聖靈要將一切的事指教門徒，並且要叫門徒想起耶穌對他們所說過的一切話（14:26）。
- * 聖靈來了要為耶穌作見證（15:26）。
- * 耶穌說祂若不去，聖靈保惠師就不能來，因此祂的離去對門徒是有益的（16:7）。
- * 聖靈來了要叫世人為罪，為義，為審判，自己責備自己（16:8）。
- * 聖靈又稱真理的聖靈，祂要引導門徒進入一切的真理。因為祂不是憑著自己說的，乃是把祂所聽見的說出來，並要把將來的事告訴門徒（16:13）。
- * 聖靈要榮耀耶穌，因為祂要將所受於耶穌的，告訴門徒（16:14）。

5、門徒與耶穌要進到一個生命緊密相連的新關係裏，耶穌是葡萄樹，門徒是枝子。就如枝子自己不能結果子，門徒離了耶穌也不能作甚麼；門徒若常在主裏面，主就常在他們裏面，他們就能多結果子，父就因此得榮耀，他們也就是耶穌的門徒了（15:1~8）。

6、預告門徒將被世人恨惡（將他們趕出會堂，甚至殺害他們），因為他們不屬世界，正如耶穌不屬世界一樣；僕人不能大與主人，世人若逼迫耶穌，也要逼迫門徒，若遵守了耶穌的話，也要遵守門徒的話。（15:18~23；16:1~4）耶穌預先告訴他們這些事，使他們面對逼迫時，可以想起來，就不至於跌倒，並且有平安（16:1,4,33）。

7、遵守主命令的重要和福樂

- 甲、這是愛主的具體表現，主也是根據這個來看一個人是不是真實愛主。（14:15,21）
- 乙、遵守主命令的，必蒙父愛他，主也愛他，並且要向他顯現，與祂同住。（14:21~24）
- 丙、遵守主命令的，就常在主的愛裏，主滿足的喜樂也要在他裏面。（15:9~11）
- 丁、遵守主命令的，主就稱他為朋友，並要將從父所聽見的事告訴他。（15:14~15）
- 戊、耶穌在此特別強調一個命令就是：你們要彼此相愛，像我愛你們一樣（13:34~35,15:12,17）。

8、耶穌對門徒清楚表明，祂是道路，真理，生命，若不藉著祂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；認識祂，就是認識父；看見祂，就是看見父；祂在父裏面，父在祂裏面；祂對門徒所說的話，不是憑著自己說的，乃是住在祂裏面的父作祂自己的事（14:6~11）。

9、應許：

- * 必再來接他們到祂所在的地方。
- * 要賜下聖靈保惠師永遠與他們同在。
- * 不撇下他們為孤兒，祂必到他們這裏來。
- * 愛祂，遵守祂誠命的，耶穌與父必愛祂，並要向他們顯現，與他們同住。
- * 留下祂的平安給他們。
- * 常在祂裏面的，祂也要常在他裏面，使這人多結果子。
- * 凡常在祂裏面，祂的話也常在他們裏面的，他們的禱告必蒙應允（14:13；15:7；16:23~24）。
- * 凡遵守主命令的，必常在祂的愛裏，祂滿足的喜樂也要在他們裏面（15:10,11）。
- * 真理的聖靈要指教他們，引導他們進入一切的真理，並使他們想起耶穌對他們說過的一切話（14:26；16:13）。